

都市心情

守望里的愿景

文/李晨

在时间生长的苍苍大树里,又有什么能够凝聚成岁月的琥珀?

我打量着熙熙攘攘的众生,去听一听他们新一年的愿景。在2025年的晨曦晚霞里,这些平凡人的坚持、守望,赋予他们又一年时间的重量,荡漾开生命之树的年轮。

小刘,皮肤黝黑,双眼明亮,脸上还有一个小酒窝,笑起来特别好看,他是一名大江清漂工。以前,小刘一家是渔民,一条大江成为大地的血管,也如乳汁,供养着小刘全家的衣食。小刘家祖辈几代都是渔民,那年大江执行10年禁渔期,小刘家那艘浪里雨里出没多年的渔船驶上岸,成为时间岸边打鱼岁月里文物一般的见证。有一天,小刘打电话给我:“李哥,明天是我们家打鱼的最后一天了,你来看看。”我受邀前往。霞光满天中,我和小刘的妻子、父亲坐在机动渔船里,渔船“突、突、突”行驶在蓝如绸缎的江面,小刘和父亲一网撒下去,又一网收上来,网里是活蹦乱跳的鱼。小刘那70多岁的老父亲说:“今天我们最后一次打鱼了,把鱼放入江里,让它们好好长吧。”于是,小刘和父亲把渔网散开,一群鱼又欢快游向江中。漁船上岸,小刘一家朝这艘供养了一家老少生活的“老功臣”渔船深深鞠躬致敬。那一瞬间,我看到了波光潋滟中小刘他们眼里涌动的泪花。而今,成为大江清漂工的小刘,和同事们驾驶着机械化的专业清漂船,对大江水域的漂浮物、垃圾进行清理,每年平均清漂垃圾2万余吨,让一座水清岸洁的江城出落得风情万般。

“小刘,你2025年有啥心愿?”早晨,我在微信里这样问。小刘晚上看到消息后回复:“李哥,我希望大江一年四季都干干净净、清清爽爽。”记得小刘有天告诉我,一旦自己累了,就顺手掬起清凌凌的江水洗脸。一会儿,小刘又在微信里回复我:“李哥,2025年,我的儿子高考了,我希望他考试顺利,考上天津那家他向往的水利大学。”原来,父亲和江水打交道的一生,也可以绵延成儿子对未来人生的憧憬。我在微信里回复:“小刘,愿你如意!”

芬姐,是我交往了多年的朋友,一个热心肠。5年前,芬姐在这个城市开办了一个心理咨询、爱心帮助的暖心工作室,帮助、抚慰那些在黑暗中迷失的心灵。有天,我去芬姐的工作室走走,正好遇到一位黑衣黑裤的30多岁男子前来工作室。见到芬姐,他只管独自抽烟,坐在凳子上不停地抖着腿。芬姐给他泡了一杯热茶,亲切地叫了一声:“弟弟,你先喝茶吧。”男子抬头,惊讶地问:“你叫我弟弟?”芬姐说:“是呀,你比我小,我有一个堂弟,也和你长得一样帅。”男子的泪一下就

涌出来了,他说:“还从来没有人说我帅,谢谢你,芬姐!”男子给芬姐倾诉了自己的苦恼。他在湖北一个小城市打工,每个月只有3000多元工资,过着捉襟见肘的生活,很自卑,很少社交,也没多余的钱请人吃饭。他蜷缩在自己孤独的“壳”里,有时沉重得喘不过气来。男子说完,似乎轻松了不少,但还一直在抖腿。芬姐从心理学上知道,这种抖腿的人,是内心焦虑慌乱,借以肢体动作加以掩饰。在这个世界上,有感同身受的心灵吗?芬姐给他讲起了自己一个朋友的儿子,每月2000多元工资,但是靠自己的诚实勤奋劳动换来,生活得很开心。芬姐安慰男子说:“弟弟,我相信你,你也可以那样好好生活。”一周后,男子穿着亮色的衣服再次来到芬姐的工作室。芬姐一见他,就夸他:“你看,你好阳光啊!”男子笑了,这一次,男子坐在凳子上,没再抖腿,他拿出一张最近的画作说是送给芬姐的。芬姐赞叹:“这是我认识的朋友中,画得最好的画!”芬姐说她要把画作挂在家里客厅上欣赏。男子笑了。分别后,芬姐常常与这个“弟弟”打电话聊天,或是在微信里分享快乐的生活细节。快乐就这样传递着,也照亮了一颗沉郁的心。今年岁末的一天,男子打来电话给芬姐报喜,他通过考试,进入了一家设计公司,在那里,他找到了自己人生的坐标,他要努力工作,快乐生活了。

有天,我在芬姐的几大本笔记本上,看到她记录的与数百人士交流的细节,我平时感觉狭窄的心房,突然之间河床一样开阔起来。芬姐说,对他人的帮助,其实也是对自身的帮助,人与人之间的生命滋养,可以让自己看到的世界更美好起来。芬姐说,2025年,在这座岁月静美的城市弥漫的生活暖流中,希望有她的暖心工作室散发的一股暖流汇入。

2025年的天幕打开,还有许多缤纷的心愿与祝福去慢慢实现:在医院里当护工的曹大姐,新一年里,她要用更好的护理去安慰遭受疾病折磨的生命;“沙、沙、沙”,如蚕吃桑叶的声音,这是清晨挥动着扫帚在老街清扫的樊大哥,他希望新的一年里,他和守候在老街的人,在一条河流的陪伴中,生活得更舒心;还有我的文友马大哥,在2025年,一家出版社要为他出版第三部小说集。马大哥告诉我,他想沉下心来,去读更多的好书,写自己内心涌流的文字。

我呢,在2025年,光阴慢,时光暖,我要陪花、陪树、陪老街、老桥多坐一会儿,陪老去的亲人多坐一会儿,陪自己多坐一会儿。2025年的漫漫心流,流淌在每一个平静的日子中,那是属于我的时间河流。



生活拼盘

冬日慢煮粥

文/陈晓辉

立冬过后,阳光步步退让,寒冷步步逼近。这时候,放下很多事儿,慢慢地喝一碗热乎乎的粥,成了一件幸福的事儿。

曾经喝过最多的,是红薯粥。那时还有早自习,早上五六点就得从被窝里爬出来,迎着寒风到学校背诵一个多小时的语文或英语,然后跺跺冻麻的脚,呵着手一路跑回家——厨房总有一锅热乎乎的红薯粥等着我。

我一般不急着喝粥,而是先小心地用冻僵的双手捧着碗,再吹吹冒热气的红薯,慢慢喝一口粥里的玉米碴。过一会儿,手暖热了,嘴里也有了热气,才用筷子把红薯挑起来,幸福地一口一口吃下去,很快,全身就暖和起来。直到现在,我依然记得红薯粥的热与香。

在老家,“粥”都叫“汤”,小米汤、大米汤……其实从字义来看,“汤”字从水,也就是说水煮食材,比较稀薄,比如鸡汤、鲫鱼豆腐汤。从南方回来的亲戚说,南方人喝汤,是咸的!羊肉、牛肉、鱼肉,甚至虾和螃蟹都放进米汤里煮!我们听了都摇头,那是什味道?现在当然知道,皮蛋瘦肉粥、海鲜粥,其实都挺好喝。曾经在西湖边喝过鱼羹,黏稠度跟粥差不多,味道鲜美。也曾经在南方喝过海鲜粥,在东北喝玉米碴子粥,各有千秋。

人的味蕾和记忆的关系坚不可破,年龄越大,越想念小时候的粥。于是在冬天,我总会自己煮一小锅红薯粥。红薯洗干净,去皮切小块,放进温水里,待水开后,放入老家送来的玉米糁,然后,就把它们一起交给炉火和时间;煮粥,是急不得的。我偏爱在一旁守着,隔着透明的锅盖,可以看到水里的红薯稳定如石,而玉米糁随着热水上下翻滚,在蒸腾的水汽中,翻出一朵朵小小的花,让人忘了外面的寒风。

粥煮好后,孩子总是抢着喝。我也会像当年妈妈对我那样,告诉他:“慢一点,慢一点,喝粥不能急。”确实,煮粥不能急,喝粥更不能急。春夏秋冬,四季不急。世间很多事,也都无需那么急。

慢一点,生活这碗粥才更有滋味。

风铃版投稿邮箱

lybdx1862@163.com